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國際合作）

歐洲創新研發合作拓展團報告

服務機關：經濟部

姓名職稱：吳處長明機、林浩鉅科長

派赴國家：瑞士、比利時、荷蘭

出國期間：101年5月5日至13日

報告日期：101年6月

訪問摘要

本次『歐洲創新研發合作拓展團』乃結合產、官、研所組成，於本年(FY101)五月五日至五月十三日赴瑞士、比利時與荷蘭等國參訪，先後訪問瑞士聯邦經濟事務局(SECO)、Commission for Technology and Innovation(CTI)，比利時歐盟總部之資訊與媒體總署(DG-INFOSO_Directorate-General for Information Society and Media)、DG Research，荷蘭經濟、農業與創新部之NL Agency等與我經濟部技術處對等之官方單位；成功的與瑞士、歐盟資訊總署等單位建立雙邊創新研發合作交流平台，並在海牙與荷蘭經濟、農業與創新部之NL Agency舉行台荷創新研發合作圓桌會議，共同檢視雙方在High-tech systems / Green Energy / Bio-Tech 之研發合作現況與未來合作推動之擴大。

綠能產業是我國積極投入之產業，此行工研院不但與荷蘭 TNO 加強在綠能領域之合作，該院之綠能所也與荷蘭能源研究中心(ECN)簽署綠色能源合作備忘錄，並由該院之院長徐爵民及我技術處與NL Agency 署長(Mr Guus Broesterhuizen)共同見證雙方未來將在風能、碳捕獲和生質能源之前瞻研發為前提展開密切的技術合作，共同推動風力發電、二氧化碳捕獲和生質能技術方面的研發合作計畫。

此外，為加強推動跨國企業來台投資、合作，此行也密集拜訪瑞士、比利時及荷蘭等之醫療器材、精密機械、電資通光、生醫、機械運輸、化工、創新公司，總計18家跨國公司與研究單位；如Swissray、CHUV、IMD、IMEC、PHILIPS、DAF、DSM...等及瑞士沃州地方政府，除針對不同產業進行我國產業發展政策之宣導外，亦強調我國簽署ECFA後，在亞太地區的新經濟地位，促請其來台加強合作。跨國

企業皆對此表達高度興趣，並表示將加強在台投資與研發合作的意願。離開比利時前，也特地拜會我國駐WTO大使，了解歐洲目前之經貿狀況及我國在WTO的情形，獲益良多。

此次訪問團之產、研單位代表包括台塑集團台宇汽車、南亞光電及全歲科技、安成國際藥業、柏登生醫、ASML 等廠商以及工研院、資策會、生技中心等三大法人代表共計 37 人。

目錄

壹、 任務說明

貳、 拜會重點效益

參、 各國拜會重點

一、 瑞士

1. 拜會 Swissray 醫療器材公司
2. 拜會瑞士聯邦政府經濟局
3. 拜會瑞士聯邦促進創新局
4. 拜會 Centre Hospitalier Universitaire Vaudois(CHUV)
5. 拜會 BLANCPAIN 鐘錶公司
6. 拜會台灣駐世界貿易組織 WTO 常任代表林代表義夫

二、 比利時

1. 拜會 IMEC
2. 拜會 EU Research
3. 拜會歐盟執行委員會資訊社會與媒體總署

三、 荷蘭

1. 台荷官方圓桌與荷蘭經濟部創新研發處之 處長會談
2. 台荷生醫暨綠能領域研討會
3. 拜會 DAF 歐洲知名重車公司
4. 與 PHILIPS 公司進行會談
5. 拜會 DSM

肆、 心得及建議

伍、 附件

- 一、訪歐行程
- 二、團員名單
- 三、會議摘要
- 四、文件資料

壹、任務說明

為配合政府打造台灣成為『全球創新中』之政策，加速拓展我國與歐盟體系國家之創新研發連結，並吸引跨國企業在我國加強投資，乃結合產、官、研籌組本次『歐洲創新研發合作拓展團』。主要目的，乃希望推動台灣與歐盟創新研發合作交流、建構台灣與瑞士之雙邊創新研發合作交流平台，並拜會荷蘭經濟、創新、農業總司及相關對等單位，以鞏固與擴大台荷雙方在研發合作上之關係。

期間也拜會跨國企業公司；如 DAF、DSM、PHILIPS、IME C 及 Swissray 等企業，希望加強吸引其來台投資，展開與我國產、學、研單位之創新研發合作，以提升我國企業研發研發能力，掌握國際研發趨勢並爭取新興產品商機。因此，本次參訪之主要目標國家為；(1)歐盟總部之比利時(2)於去年(99年)2月18日與本部技術處簽訂「創新研發合作備忘錄」之荷蘭及(3)擁有生技、精密機械技術之瑞士等三國。

為加強協助產業提升研發能力，經濟部技術處兩年前已責成專責單位推動產業參與歐盟科研計畫，本次訪歐行程中，也回訪歐盟資訊總署之 DG-INFOS 與 DG-Research，期藉此開啟台歐盟雙方更緊密且對等的合作關係。

荷蘭自去年與我國簽署台荷創新研發合作備忘錄後，雙方即展開積極且密切的推動工作。目前台荷雙邊已推動工研院、生技中心、資策會等計 9 個計畫進行合作中，我生醫公司之柏登公司也已在荷蘭設立據點，並獲得荷方政府之研發補助。荷蘭具備高

度研發能量，在歐盟亦為重要強國之一，將是協助我國企業跨入
歐盟的門戶及合作之重要夥伴之一。

貳、拜會重點效益

本次訪問行程，因結合產官研之團員，且針對不同國家設定重點目的，因此在短短的八天訪問行程，達成下列重點效益：

1. 充份行銷台灣高科技產業上的創新研發能量及當今台灣在亞太的新定位
2. 建構台灣與瑞士,歐盟間的創新研發合作平台:
 - (1) 促成台灣與瑞士聯邦經濟事務局 & CTI 在創新研發合作上的合作共識, 並搭起雙方未來合作的關係
 - (2) 強化台歐盟間未來更緊密的合作關係並開拓台灣與歐盟間的合作機制：初步將聚焦於 5 個技術項目(micro-nano electronics, 450mm wafer, Green ICT, internet, robotics)
3. 深化台荷間的創新研發合作機制
 - (1) 雙方除了延續去年的圓桌會議,共同探討台荷間的創新研發合作機制及可互相運用的資源外, 也對日後推動雙方的研發合作做了更深入的探討並希望藉由更多的產業媒合活動推動雙方更具體的合作關係
 - (2) 台商研討會及技術媒合活動
 - a. 當天約吸引逾百人與會,會議中荷方也邀請負責歐盟科研計畫官員說明台荷間的合作可以運用歐盟計畫共同進入歐盟科研平台
 - b. 技術媒合活動分為生技領域(約 60 餘人)與綠能領域(約 20

人); 雙方互動熱烈, 藉此希望能開啟雙方更緊密的合作關係

4. 推動國際大廠來台加強合作及台歐盟間的合作: Swissray、DAF、Philips、DSM

1. 了解 Swissray、Philips、DSM 在創新研發上的運作機制及其布局策略, 促請來台加強合作

5. 協助國內業者與國際大廠 DAF、Philips... 等間的合作:

(1) 協助台宇科技開拓與 DAF 未來更進一步的合作關係, 期能成為 DAF 在亞洲組裝中心, 進入其供應鍊體系)

(2) 協助南亞光電爭取與 Philips 在 LED Lighting 間的合作關係

(3) 在 5/10 的生技 workshop 商, 我國內業者與荷方的互動也相當熱絡, 為雙方在生技領域間的合作邁進一大步

6. 促成研究單位(ITRI/III/DCB 等)與相關單位的合作關係

(1) 工研院電光所與瑞士洛桑醫學院在醫材領域的合作(細胞觀察儀器、紅血球觀察儀器)

(2) 工研院與 TNO 延續過去合作關係, 並擴大綠能領域之研發合作, 亦完成雙方合作備忘錄(MoU)之簽署

(3) 工研院綠能所與荷蘭 ECN(能源研究中心)在風能/生質能等之合作並簽署合作備忘錄, 共同推動風力發電、二氧化碳捕獲和生物能源技術方面的計畫。

(4) 資策會在 Smart Driving / Green Energy 的 control systems 與

DAF, Philips 間的可能合作關係

參之一、瑞士拜會及參訪等活動

瑞士之創新研發技術向來為世界所矚目，本次訪瑞團員共計 14 人，由我國駐瑞士代表處經濟組林青楠一級商務秘書陪同，進行為期 3 天之拜會活動。其中分別拜會 Swissray、瑞士聯邦事務局(SECO)、瑞士聯邦促進創新 CTI、CHUV 等，深入了解瑞士創新研發體系的機構與運作模式。訪瑞行程之相關重點臚列如次：

一、拜會 Swissray

1. 於 5/7 上午參訪瑞士醫療影像系統公司 Swissray，由該公司營運長 Jack Lee 先生代表接待，由該公司 CTO Dr. Andrew Jeffries、Mr. Martin Darms, Vice President R&D、Mr. Markus Butler, Director of Global Mfg. & QA、Beatrix Ebnöther Executive Administrator & Human Resources Manager 陪同接待。
2. Mr. Jack Lee 首先簡報 Swissray 近況，以及併購策略並公司未來發展方向，以品牌帶領我國醫材技術走出去。目前 S 公司正積極發展適合亞洲地區新興國家之醫療器材，該公司的 CTO Dr. Andrew 針對技術面進行簡報，隨後一行人參觀 Swissray 廠區之研發、測試等作業情形。
3. 訪問團對於此公司的營運模式及經營策略持正面態度，會後並由 S 公司設午宴款待我代表團。

二、SECO

1. 於 5/7 下午率官方團與 SECO 進行會談，由 Mr. Eric Martin Ambassador, Delegate of the Federal Council for Business Agreements, Head of Bilateral Economic Relations Services 代表接見。
2. 大使 Mr. Eric Matrin 代表歡迎訪問團之來訪，並說明 SECO 的功能，
3. 訪問團充份說明經濟部技術處在推動台灣產業創新科技上的角色及政府的創新研發政策工具，並宣導我國在全球高科技產業的定位與 ECFA 簽署下台灣的新定位，並針對產業科技合作進行意見交換。及在 EU 的議題上進行討論。此外，也以台灣的產業能量說明台瑞間之合作可以為雙方帶來雙贏效益，以台灣併購 Swissray 後，S 公司如何運用台灣在產品布局、生產能量與市場的布局上，大幅提高 S 公司的經營效益。也並說明台灣在 ECFA 下，兩岸在智權上的處理原則，及台灣在 IPR 上的重視程度可以協助瑞士廠商贏得亞洲市場。
4. 瑞方 Mr. Eric Martin 也表達其對台瑞間合作之高度支持意願。相信藉由雙方的互動可以為雙方帶來相乘的效益。此外，會中也以邀請司長及內政部官員來台，目前 Mr Martin 預計將於今年 10 月進行訪台行程。

三、CTI

1. 5/7 下午拜會 Commission for Technology and Innovation

(CTI) ，由該機構的 Dr. Klara Sekanina, Head of Innovation promotion Agency 代表接見。

2. Dr. Klara 處長簡報介紹 CTI，自 1943 年成立起為一獨立委員會，2011 年改組起，由一個 7 人董事會負責督導，董事主席為 Mr. Walter Steinlin。CTI 聘有專家(experts)委員執行計畫評選等工作，負責 Engineering, Life Science, Micro-Nano 等領域之研發與知識技術移轉等計畫之評選督導，來橋接學校前瞻研究成果和企業需求，並提供創業家訓練和指導，故新創公司五年存活率達九成。去年起 CTI 投入 9,540 萬瑞郎鼓勵中小企業(員工規模小於 250 人)進行創新研發活動。
3. 工研院國際中心恒勇智主任針對此團團員、我國產業現況、投資環境及創新研發政策進行報告。雙方意見交換。

四、CHUV

1. 5/8 上午拜會 Centre Hospitalier Universitaire Vaudois (CHUV) 由 Rob Kirschbaum, Vice President Open Innovation 代表接待，Marcel Wubbolts, Chief Technology Officer、Jaco Fok, Vice President business Incubator、Dr. Ir. Ed P.M Rousseau, Business Development Manager Solar/ X-factor、Dr. Ir. Paul Steemann RPK, Corporate Scientist、Dr. Mark J. Boerakker, Senior Scientist Functional Coating & materials、Rodrigo Navarro, Business Creation 陪同。
2. CHUV 簡報，該單位是瑞士活體器官移植重點中心之一，其強項在於心臟、肺臟、及腎臟。去年工研院與瑞士洛桑大學

醫學院針對「微型光學影像技術：應用於細胞品質監控系統中之卵母細胞體外成熟」簽定合作備忘錄。

3. 團長吳處長以 Swissray 案例說明高階終端產品轉型到因應亞洲需求之客製產品趨勢並說明台灣 ICT 產業能量與瑞士精密工業的相互結合效果，並鼓勵 CHUV 專業研發人員來台進行研發合作。
4. 沃州政府針對該州進行簡介，該州產業重點發展領域包括生命科學、微型及奈米科技、ICT、糧食、奢侈品、觀光旅遊。政策工具包括財務補助(CTI)、創新研發(CTI)、訓練(CTI)、基礎建設(科學園區)、建立網絡關係 (研發平台)
5. 生技中心鄭副執行長簡報：台灣研發及生技產業發展現況說明

五、IMD

1. 5/8 上午拜會 IMD，由 Dr. Dominique Turpin, President of IMD 代表接見。洛桑國際管理學院 IMD 機構，為高層管理教育方面的全球領先者，專門培育營運長，並與國際知名企業間維持合作關係，所任用的教授是來自各領域的權威專家，除了負責教學、研究以外並為大型企業提供諮詢與解決方案，課程的設計注重課程結合實務經驗並培養來自世界各地高階主管的全球化視野。
2. 會中我方團員向主談者 IMD President 提出各國競爭力的評比標準為何？IMD 並無進一步說明。IMD 鼓勵我國高階管理人才應善用瑞士的資源，並建議派員赴瑞士學習並拓展國際視野。

六、BLANCPAIN

1. 5/8 下午參訪寶珀鐘表公司，該公司為瑞士知名鐘錶聚落中最古老的一家，自 1735 年起堅持製作全手工的機械表，在品質上嚴格的控管，在精巧的機動系統中內含 3 百多片零件，每一個零件都是由工匠花上數天的時間純手工製成。
2. 瑞士鐘錶產業聞名全球，其精密機械產業聚落的形成，也說明了該國在此領域之獨特性。

七、台灣駐世界貿易組織 WTO

1. 5/8 下午由訪問團拜會台灣駐世界貿易組織 WTO，由林義夫大使代表接待代表團。
2. 林大使簡略介紹我國參加經貿聯合國之稱的世界貿易組織(WTO)之概況。去年入會屆滿十年，整體而言，加入 WTO 對我經貿發展具有正面效益，國內生產毛額 GDP 呈現正向成長除(2008 及 2009 年因全球金融與經濟危機之影響外)。IMD 對我國國際競爭力評比提升，從入會前(2001 年)的 16 名提升至 2011 年的第 6 名。依產業別觀察，我工業、服務業成長明顯、農業產值、生產力亦呈現正面成長，附加價值提升。尤其是建立符合國際規範之經貿體制（包括相關法規的透明化、制度化與國際化），進入其他國家市場享有平等地位，同時亦可參與多邊貿易談判，與各會員共同制定國際經貿規範，以維護我國經貿利益。然現今仍存有許多複雜度及難度高的議題需談判。

參之二、比利時

比利時是歐盟所在地，許多國際會議皆在此舉行。此次訪問比利時國行程之相關重點臚列如次：

一、IMEC

1. 5/9 上午拜會比利時微電子研究所(IMEC)，該所以研發領先業界 3-10 年的前瞻奈米技術為組織目標，員工超過 1900 人，來自 66 個國家。年營收達 3 億歐元。組織定位為學術基礎研究與產業實際應用之間的橋樑，專長領域為晶片製造與系統設計，擁有堅強的智慧財產能量與最完整且先進的研發設備。在比、荷、美、中、印、日及台灣等地設有據點。目前營運主題為 ICT、健康照護及能源，致力於發展產業所需技術，並規劃 5 年內成立 8 間新創公司。
2. IMEC 主動表示有興趣與台灣共同參與歐盟科研補助計畫，並建議針對其 EU-FP7 的計畫做初步篩選，再分析未來 Horizon 2020 可合作的領域，建議合作主題：450mm wafer、製程技術、微機電系統(MEMS)。台灣既已被歐盟 ISTAG 會議認定為值得合作之潛在夥伴，工研院在本年稍後將安排電光所副所長來訪，討論雙方在歐盟計畫架構下的可能合作主題。

二、 歐盟研究創新總署 DG-Research

1. 5/11 拜會完飛利浦後隨即驅車由荷蘭安多芬前往比利時布魯塞爾歐盟總部歐盟執委會研究創新研究總署(DG-Research)，該組織署歐盟第三階機構，由 Máire Geoghegan-Quinn 委員 (Commissioner) 督導。現任總署長為 Robert-Jan Smits，並分設 Wolfgang Burtscher，Anneli Pauli 與 Rudolf Strohmeier 等 3 位副

總署長。也是歐盟第七期架構計畫（EU 7th Framework Program）主管機構。

2. 國內過去跟 DG Research 已有過正式溝通，但多數從技術層面進行討論，因此彼此對於技術能量方面有很深的認知。訪歐團提出我國已有的 ICT 產業之研發能量，在與歐盟合作下對於整體產業發展及縮短美歐科技差距所代表的意義，深得歐盟的認同。
3. 歐盟在未來 Horizon 2020 計畫中，對於研發補助有更完整的規劃，補助範圍橫跨整個產業價值鏈，企圖形成無縫隙的連結，協助基礎研究到產品商業化的銜接。此外，歐盟建議未來國內不應主要透過法人機構參與歐盟計畫，而需建立及強化國內企業的參與。

三、 DG-INFOS

1. DG-INFOS (Directorate-General for Information Society and Media)，由其副署長 Dr. Zoran STANČIČ 代表會談，此次會談乃針對 Green ICT 領域與歐盟合作進行會商，盼未來列在 Horizon 2020 框架下展開具體的合作。【註：Green ICT 包括低耗能運算、嵌入式系統、節能建築、電動車等及舉凡任何以 ICT 方式促進永續綠色經濟的技術都被納入此範圍。】
2. 因應 ISTAG 會議所圈定的主題，未來在 ICT 領域的議題將聚焦於：micro-nano electronics、450mm wafer、Green ICT、internet、robotics 這五個項目下洽談。在 450mm 晶圓共同研發的部份，經濟部支持雙方的合作。具體作法建議可成立 coordination and support action 的計畫進行共同研討，期能進一步討論合作可行性

及項目。

參之三、荷蘭

延續去年(FY100)2月台和海牙之創新研發合作會議，今年我訪問團除了官方成員外，更增加能源、機械、生技等領域之業界代表，共計29人。除了官方之例行會議外，也舉辦研討會技術媒合及企業拜會。相關重點臚列如次：

一、2012 Floriade

參訪荷蘭十年一度的花博展，觀摩各國花藝展出及所呈現的方式，我國蘭花在此國際大展中頗受各國人士好評，不論在數量、設計還是品質上皆表現卓越、為國爭光。

二、駐荷蘭劉代表晚宴

5/9 晚間駐荷代表處劉代表融合在海牙月滿樓宴請經濟部歐洲創新研發合作拓展團之全體團員，除進行聯誼外，俾就與荷蘭三天行程及參訪進行方式，充分交換意見。

三、台荷雙邊圓桌會議

1. 5/10 上午，官方團團員及駐荷蘭代表處經濟組童組長等共計8人與荷蘭 NL Agency 署長 Mr. Guus Broesterhuizen (Acting Director)、TNO 部門主管 Mr. Egbert Jan Sol 等6人進行「台荷創新研發合作圓桌會議」，其概要如下：

(1). 強化合作關係

雙方就「台荷創新研發合作備忘錄」簽署一年多來各項進展進行盤點；成果共計9項計畫，工研院徐院長於周前與 TNO 簽署合作備忘錄之續約、工研院綠能所並於當日與 ECN(荷蘭能

源研究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另外荷方將在近期內在其駐台之 NTIO 增設一名科技專員專責推動與我國創新研發合作業務

(2).擴大雙邊合作領域

荷方綠能團於去年 10 月下旬訪台、荷蘭經濟部對外經濟關係總司長 Mr. Simon Smit 及執行總司司長 Mr. Ab van Ravestein 於本年 3 月間來台拜會黃次長，對於過去一年來交流合作之實質進展感到滿意，並表達繼續加強推動雙邊合作之高度意願；除加強雙方組團互訪外，期能加強民間企業之參與，並從優先合作產業適度擴大到雙方互補性較高之新領域。

(3).派駐專責人員，加強推動產業創新研發合作

研究單位之間合作關係亦十分熱絡，近期，工研院將於荷蘭安多芬市設置專人辦公室，另荷方也將派設研發專人駐台，雙方皆有專門的單位及人員職司雙方研發合作關係發展業務，期能促成並展開產業間的創新研發合作。

(4).說明 ECFA 所帶來效益，我國在亞太地區據新經濟地位

會中也強調我國簽署 ECFA 後與亞太區的新經濟地位及投資保障與智慧財產之協定，我國與東北亞營運樞紐與門戶地位大幅提升。並鼓勵荷蘭企業能擴大在台投資並來台設立研發中心及營運中心，提出我國既有的獎勵措施。

(5).深化與荷蘭創新研發關係，開啟我國與歐盟之對等合作關係

B 署長指出，荷蘭目前雖處於政府重新改選之際，但是對於既定政策尤與我國創新研發合作之計畫將不會有任何更動，除加

強派員駐台及下半年將組團訪台外，並將協助我研發機構與企業加強參與歐盟 FP7 和 Horizon 2020 等計畫。

2. 工研院與荷方 ECN 簽署合作備忘錄

5/10 中午由荷方宴請我全體團員及荷方經濟部、主要產業研究機構及企業人士共約 80 人；會中除邀請 B 署長和吳處長致詞外，並舉行我工研院綠能所與荷方 ECN 合作備忘錄之簽署儀式，由 B 署長、吳處長與工研院徐院長等暨與會來賓共同見證。

3. 台荷研討會暨創新研發技術媒合

午宴後台荷雙方人員隨即進行商機研討會及「生技及醫療」與「綠色能源」等兩個技術分組討論會。當天吸引約逾八十位與會，會議中荷方也邀請負責歐盟科研計畫官員說明台荷間的合作可以運用歐盟計畫共同進入歐盟科研平台。key note speech 時，中經院陳所長也針對我國未來創新研發策略向與會貴賓說明，此外工研院鄧副組長也報告台灣推動歐盟計畫的現況，獲得與會廠商相當高度的回響。技術媒合活動分為生技領域(約 60 餘人)與綠能領域(約 20 人)；雙方互動熱烈，希望能開啟雙方更緊密的合作關係。

四、DAF

1. 5/10 官方團員及台宇汽車陳董事長勝光及南亞光電總經理等人，前往位於安多芬之重型卡車大廠 DAF 進行參訪，由該公司行銷總經理兼董事 Mr. Ron Bonson 與相關部門高階主管共同接待，並針對目前公司現況提出簡報，並與我方就該公司在台營運現況及

未來可能策略進行意見交換，此外也安排我團參訪生產裝配線之作業工廠。

2. 行程結束後由 Mr. Ron 董事設宴款待代表團，在用餐過程中，雙方亦針對台宇汽車成為亞洲的組裝中心進行意見交換與討論。

五、PHILIPS

1. 5/11 上午前往安多芬高科技園區會議室與 PHILIPS 進行會議面談，由策略及創新之執行副總裁 Mr. Jim Andrew 和照明部門技術長(CTO)Mr. Klaas Vegter 率同各部門主管與會。
2. A 副總裁表示過去十年該公司營運領域變化大，醫療照護部門佔營業總額約 40%，照明器材及消費電子分別佔有 34%及 26%。A 副總裁肯定台灣在產業研發以及生產製造累積可觀能量，PHILIPS 長年與我國維持友好之合作關係，但繼續加強與台之合作。
3. 訪問團復以，我國正積極發展 LED 等綠能節能光電產業，除推動相關之研發計畫及各項照明設施步建計畫外，近期因兩岸簽署 ECFA 後，我國企業在大陸享有的各樣優惠，鼓勵 P 公司加強來台投資並擴大在台研發之規模。PHILIPS 一介紹目前推動中的重要計畫：如 City Touch 與簡介 LED 部門營運情況，以及照明在醫療面的應用，雙方針對策略及技術層面討論熱烈，並充分交換意見。南亞光電也展示其在 LED 燈製造上的創新，獲得 P 公司的讚許，並互相約定進一步洽商。

六、DSM

1. 5/11 下午訪問團前進 Chemelot 園區，進行 DSM 拜會行程。由該公司 CTO Mr. Marcel Wubbolts 及 Open Innovation 部門 Vice President, Mr. Rob Kirschbaum 率同相關人員及研發團隊歡迎訪歐團的拜會，並除簡介 DSM 公司外並肯定工研院在特定技術上的領先，期能藉此拜會行程為雙方在未來的合作上鋪路。
2. DSM 相當注重創新研發，每年亦投注總營業收的 5%於此，並表示能成功經營逾百年營利逐年攀升且順利從採礦轉型到以生命科學為導向的企業，關鍵在於以創新研發來因應全球的發展趨勢。
3. 會中電光所刁副所長亦介紹目前該所之研發內容，獲得 DSM 研發團隊的正面回應與肯定。DSM 預期在兩周後訪問 ITRI，目前 DSM 內部已初步列出具體領域，期能展開進一步合作。在聯繫上國際中心擔任主要窗口，建議 DSM 可善加利用。

肆、心得及建議

值此歐債風暴此起彼落，亞洲新經濟地位崛起下，歐洲各國上自政府、研究單位，下自企業無不積極尋求組織生存之利基。而向來注重基礎研究與應用創新的歐洲國家，如：瑞士、比利時、荷蘭…等國家自工業革命起即投入基礎研發，相較於亞洲國家，各國皆已累積相當豐厚的基礎研究與創新技術能量。以科技立國為願景的我國，宜把握此機會加強與歐洲國家中之目標國合作，尋求產業互補優勢，建構官方、產業等之交流平台，並運用政策工具，結合產研單位，爭取歐洲合作目標國其相對優勢產業技術合作，以加速提升我國研發能力而建構新興產業，創造我國經濟新榮景。

因此，在推動我國成『全球創新中心』的創新、開放政策方向下，應加強創新研發國際合作之推動，其具體與歐洲之作法建議如下：

壹、積極建立合作目標國之官方交流平台 引領產研單位研發國際化：

歐盟國家數逾二十幾國，每個國家皆有其各自之產業、技術、創新等之發展優勢。21世紀的我國科技發展，已大不同於過去，必須更積極、更開放的連結國際間與我具互補性的合作夥伴與合作內容，進而運用官方的合作交流平台，引領產、研等單位洽商合作。將有助於雙方創新研發合作之快速推動，進而創造商機。例如：台荷的創新研發合作平台即為一例。

貳、協助產業加強參與歐盟科研交流平台與計畫，以協助產業掌握科技研發新趨勢：

經濟部自兩年前啟動「鼓勵我國產業參與歐盟科研計畫」以來，已促

成兩件計畫進入歐盟科技平台。然 EU 對於 2020 的產業科技創新與應用涵蓋範圍頗廣，對我產業邁向 21 世紀的新科技趨勢具相當大的引領動力，宜積極運用我國已累積之研發能量，協助推動產業、研發單位參與相關之研究，以掌握前瞻技術。

此外，亦可積極推動我國產研單位與歐盟國際大廠間之合作，除了可共同創造歐洲或亞洲之商機外，亦可藉由結合歐洲擅長創新與我國在應用開發之能力，共同參與歐盟科研計畫，共同為下一代科技產業爭取利基。

此次，我經濟部技術處已回訪歐盟 DG-INFOS 、DG-Research 建立交流管道，並擬定未來合作之 5 大議題，應積極推動並隨時檢視合作進度與成果，以其快速提升我國研發能力。

叁、建立台歐盟創新研發推動平台：

現階段需要落實與歐盟各國之創新研發合作與加強雙方關係，本次訪問已建立與歐盟間的交流管道，國內更需結合產研力量，加速提高產業參與之意願。因此，擬擴大已建構的『跨法人之台荷創新研發合作平台』，將荷蘭一國擴大到具前瞻性、創新研發技術之歐盟國家，參與對象也宜由法人單位延伸至產業界。期藉此交流平台促進、活絡產研單位參與歐盟各先進國家之間之創新研發合作，開啟我國與歐盟國家之對等關係，為歐盟下一階段 Horizon 2020 計畫盡早展開規劃。